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 9:00 在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33 号港务大厦第 9 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公司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董事长周小溪，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谢毅、陈斯禄、莫怒、罗明，独立董事周永生、王运生、林仁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小溪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减少公司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减轻财务费用负担，使闲置募集资金发挥其效益最大化，在保证募资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利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支出，使用期限为自董

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当日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6 日